

成都圣诺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成都圣诺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开展了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现将本次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共9人，由6名非独立董事和3名独立董事组成。公司于2025年12月1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审查，董事会同意提名文永均先生、王晓莉女士、余啸海先生、伍利先生、杨广林先生、曾德志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提名徐正松先生、刘霞女士、贺泽凯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其中徐正松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徐正松先生、刘霞女士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贺泽凯先生承诺参加最近一期由上海证券交易所组织的独立董事资格培训并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上述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的表决方式审议。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须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会审议。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将自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就任，任期三年。

二、其他情况说明

上述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对董事任职资格的要求，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

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未满的情形，未曾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或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其他情形。此外，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均能够胜任独立董事的职责要求，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

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上述换届事项前，仍由第四届董事会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履行职责。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成员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为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持续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对各位董事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成都圣诺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2 日

附件：

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文永均先生：196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1991 年 7 月至 1997 年 4 月，任海南中和药物研究所所长；1997 年 4 月至 2003 年 4 月，任成都地奥制药集团有限公司研究所合成一室主任；2003 年 4 月至 2013 年 12 月，任成都圣诺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10 年 5 月至 2024 年 12 月任四川赛诺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诺投资”）监事；2014 年 11 月至 2025 年 10 月任海南圣诺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圣诺管理”）执行事务合伙人；2013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系公司核心技术人员。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文永均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直接持有公司 38.36 万股股份，通过赛诺投资间接持有公司 2,391.2 万股股份、通过圣诺管理间接持有公司 124.46 万股股份，合计持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16.23%。文永均先生持有赛诺投资 50.00%的股份，为其控股股东。文永均先生与马兰文女士为夫妻关系，为一致行动人；文永均先生与文发胜先生为叔侄关系；除此之外，文永均先生与公司其他持股 5%以上股东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文永均先生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

王晓莉女士：197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1998 年 7 月至 2003 年 2 月，任成都地奥制药集团有限公司研究所主研人员；2003 年 3 月至今，历任成都圣诺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监事、董事、副总经理，成都凯捷多肽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成都圣诺进出口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3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王晓莉女士直接持有公司 228.71 万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1.45%，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王晓莉女士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

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

余啸海先生：198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农工党党员。2010 年 5 月至 2012 年 3 月，任长虹美菱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会计，董事会秘书室证券事务助理；2012 年 3 月至 2015 年 3 月，任成都泓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部长、证券事务代表；2015 年 4 月至 2022 年 1 月历任公司证券部经理、证券事务代表、投资者关系总监。2022 年 1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会秘书；2022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25 年 10 月至今任圣诺管理执行事务合伙人。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余啸海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1.88 万股股份，通过圣诺管理间接持有公司 1.96 万股股份，合计持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0.02%，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余啸海先生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

伍利先生：197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注册规划师、高级会计师、高级管理会计师，本科学历。1999 年至 2014 年 10 月在四川龙蟒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子公司先后担任财务部副部长、部长。2014 年 10 月至 2022 年 12 月，担任公司财务部经理。2023 年 7 月至今任成都圣诺进出口有限公司监事。2022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伍利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1.88 万股股份，通过圣诺管理间接持有公司 9.8 万股股份，合计持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0.07%，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伍利先生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

杨广林先生：197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8 年 7 月至 2005 年 1 月，历任牡丹江双鹤药业有限责任公司工艺员、车间主管、QA 主管、生产部主管；2005 年 1 月至 2006 年 6 月，任海南豪创药业有限公司车间主任；2006 年 6 月至 2007 年 6 月，任江西浩森制药有限责任公司车间主任；2007 年 6 月至今，历任成都圣诺生物制药有限公司车间主任、生产总监、子公司总经理。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杨广林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票，通过圣诺管理间接持有公司 1.96 万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0.01%，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杨广林先生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

曾德志先生：197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2 年 7 月至 2003 年 9 月，任湖南正太金琥药业有限公司生产工艺技术员；2003 年 9 月至 2009 年 9 月，任成都凯捷多肽科技有限公司车间主任；2009 年 9 月至 2013 年 2 月，任成都圣诺生物制药有限公司原料药车间主任；2013 年 2 月至 2022 年 1 月，任成都圣诺生物制药有限公司原料药技术总监；2019 年 5 月至今任成都圣诺生物多肽科技有限公司监事；2022 年 2 月至今任眉山汇龙药业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2016 年 12 月至 2025 年 5 月，任公司监事会主席。系公司核心技术人员。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曾德志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票，通过圣诺管理间接持有公司 15.68 万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0.10%，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曾德志先生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

附件：

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徐正松先生：196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注册会计师，大专学历。2000 年至今在成都中正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担任所长；2016 年至 2021 年担任四川川娇农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2 年至 2018 年担任四川天邑康和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4 年至今任成都市经济和信息化局项目评审专家库成员；2025 年 6 月至今任成都大宏立机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4 年 1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徐正松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徐正松先生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

刘霞女士：198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2012 年 2 月至今，担任重庆城市科技学院人文学院教师；2021 年 7 月至 2022 年 8 月，担任重庆谛威律师事务所兼职律师；2022 年 9 月至今，担任上海兰迪（重庆）律师事务所兼职律师。2022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刘霞女士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刘霞女士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

贺泽凯先生：197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学历，农工党党员。2010 年 1 月至 2011 年 12 月，任美国 Medpace 公司实习生及高级统计分

析师；2012年1月至2012年6月，任美国 Inc Research 公司(现为 Syneos Health)高级统计分析师；2012年7月至2012年11月，任西南财经大学讲师；2012年12月至2019年11月，任西南财经大学副教授、博导；2019年12月至今，任西南财经大学教授、博导。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贺泽凯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贺泽凯先生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